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2023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审议,同意选举蔡梅桢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蔡梅桢女士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第六届监事会组成后,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件: 蔡梅桢女士简历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1日 附件:

蔡梅桢女士简历

蔡梅桢,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厦门国际商品 拍卖有限公司经理,厦门鹭燕医药有限公司经理、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行政总监,现任 本公司行政总监、工会主席、职工监事兼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梅桢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7,362 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